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达电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884.4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4〕1140号)。

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强达电路",股票代码为"301628"。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18元/股。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新股1,884.4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7,537.58万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网上发行1,884.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4年10月21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强达电路"股票1,884.40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1,312,612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23,684,625,000股,配号总数为247,369,250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47369250。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52355234%,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为6,563.60778倍。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4年10月22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4年10月23日(T+2日)披露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4年10月2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4年10月2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3、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发行人: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和《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大会"),本次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2024年9月10日起至2024年10月18日17:00止。2024年10月21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经统计,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基金份额共计4,895,517,146.43份,占权益登记日(2024年9月9日)本基金基金总份额4,905,519,156.60份的99.80%,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审议了《关于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参加本次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4,895,517,146.43份,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份,弃权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份。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参会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达到参加本次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运作办法》、《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证费10000元,律师费25000元,合计35000元,由基金资产承担,其他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本次会议通过的表决事项为基金管理人于2024年9月4日在规定媒介刊登的《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关于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有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即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4年10月21日计票表决通过了本次会议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表决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事项的实施情况

本次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本次大会通过的本次会议议案及议案的方案说明书,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合同》进行了修订,并将据此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更新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修改后的《基金合同》自2024年10月21日起生效,《基金合同》调整的方案要点如下:

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	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基金存续期内,在每个开放期的最后一个开放日日终,若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应当按照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之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应当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 《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包括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 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之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应当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 《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包括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四、备查文件

1、《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5、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公 证 书

(2024)沪东证经字第8511号

申请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住所:中国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37号信和广场25楼。

法定代表人:叶文煌。

委托代理人:林颖毅,女,1985年6月27日出生。

公证事项:现场监督(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2024年10月11日向本处提出申请,对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经查,申请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申请人依法于2024年9月4日在有关报刊媒体上发布了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于2024年9月5日、9月6日分别发布了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和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有关事项的议案》。申请人向本处提交了该公司营业执照、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二次提示性公告、截至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等文件,申请人具有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合法资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公证程序规则》的规定,本处公证员林奇和工作人员孙立和于2024年10月21日上午9时30分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67号14层对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计票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公证。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议案以通讯方式进行的表决,在该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授权代表汪海的监督下,由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的代表林颖毅、王珏进行计票。截至2024年10月18日17时,收到参加本次大会(通讯方式)的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效表决所持基金份额共4,895,517,146.43份,占2024年9月9日权益登记日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总份额4,905,519,156.60份的99.80%,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大会对《关于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有关事项的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4,895,517,146.43份基金份额表示同意;0份基金份额表示反对;0份基金份额表示弃权,同意本次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的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100%,达到法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与《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查和现场监督,兹证明本次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对《关于兴业安和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有关事项的议案》表决的计票过程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表决结果符合会议议案的通过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公 证 员 林奇

2024年10月21日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公司聘任姜杰特为"南华瑞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上述调整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附1:姜杰特先生简历

姜杰特,男,硕士研究生,具有9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固定收益投资团队投资经理、投资助理,公募团队投资经理。2023年6月入职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关于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一、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0月2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情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金额	是否费率优惠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450018	是	1元	是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450019	是	1元	否
富兰克林国海岁岁恒丰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351	是	1元	是
富兰克林国海岁岁恒丰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0352	是	1元	否
富兰克林国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087	是	1元	是
富兰克林国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2088	是	1元	否
富兰克林国海恒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2362	是	1元	否
富兰克林国海美元债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	003972	是	1元	是
富兰克林国海全球科技互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A类)	006373	是	1元	是
富兰克林国海兴海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152	是	1元	是
富兰克林国海竞争优势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1469	是	1元	否
富兰克林国海优质企业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2510	是	1元	是
富兰克林国海优质企业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511	是	1元	否
富兰克林国海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271	是	1元	是
富兰克林国海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272	是	1元	否
富兰克林国海匠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1980	是	1元	是
富兰克林国海匠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1981	是	1元	否
富兰克林国海安享货币市场基金(B类)	004120	是	0.01元	否
富兰克林国海日日收益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0204	是	0.01元	否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事项

1. 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到平安银行申请开办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如上表所示,但如平安银行规定的最低定投申购金额高于以上限额的,则按照其规定的金额执行。定投申购金额的上限以我司相关公告为准。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2. 业务规则和办理程序

除每期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外,定投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以上述基金最新的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管理规则》和本公司《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规则》的规定为准。

三、费率优惠

活动起始时间为2024年10月22日,结束时间以平安银行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列表中可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平安银行网站公示为准。

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原费率,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的产品资料概要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管理规则》。

3. 具体投资者范围、办理平台及程序应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4.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盈利或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基金投资风险和本金亏损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

公司网址:www.bank.pingan.com

2)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4518、95105680、021-38789555

公司网址:www.ftsfund.com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国富恒利债券(LOF)		
基金主代码	1645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22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0月2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999,999.99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999,999.99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富恒利债券(LOF)A	国富恒利债券(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4509	16451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本基金大额交易业务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应等于或低于999,999.99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高于999,999.99元,本公司将有权确认失败。

(2)上述规则针对本基金A级和C级合并计算进行限制。

(3)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和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照常办理。

(4)本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5)本公司再次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6)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本公司网址:www.ftsfund.com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4518、95105680、021-38789555

本公司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ftsfund.com

(7)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取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基金投资风险和本金亏损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申万宏源证券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4年10月22日起新增委托申万宏源证券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申万宏源证券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021313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7090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4374	景顺长城粤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开通	FOF基金互转	是
013904	景顺长城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开通	FOF基金互转	是
007751	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07760	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委托申万宏源证券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销售机构信息

1、销售机构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法定代表人:刘健

联系人:鲍佳琪

联系电话:021-33388378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2、销售机构名称: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王献军

联系人:鲍佳琪

联系电话:021-33388378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3、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相互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0月24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次开通该业务的基金为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40040,C类份额:040041,E类份额:022128)

本公司今后募集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情况以相关公告为准。

二、业务规则

1、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的转换业务(以下简称"本业务")是指:若投资者持有的某只基金具有多种类别份额(各分设不同代码),且登记在同一注册机构,投资者可以将其持有的某一类基金份额转换成同只基金的其他类份额。如果某只基金具有A类份额、C类份额和E类份额,投资者可以将其持有的A类份额转换成同只基金的C类份额或E类份额,或将其持有的C类份额转换成同只基金的A类份额或E类份额,或将其持有的E类份额转换成同只基金的A类份额或C类份额。

2、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相互转换单笔转换转出的最低份额为1份,份额相互转换转出后剩余份额不产生强制赎回,份额相互转换转入金额不受转入基金首次申购及追加数额限制。

3、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相互转换,原持有期限不延续计算。即转入份额在赎回或转出时,按持有时段适用的赎回费档次计算赎回费的,该持有时段为该部分份额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期限。若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4、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转换时,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不同份额类别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5、投资者办理本业务时,转出份额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份额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转换业务。

6、本业务与公司已经开通的不同基金之间可以相互转换的原有业务不产生冲突。

7、由于各销售机构的系统差异以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转换业务的时间及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告。同一基金不同类别份额间的转换业务只能在同时代理销售该基金多种类别基金份额的同一销售机构进行。

三、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相互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

不同份额类别的转换费用由补差费和转出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不同份额类别之间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份额类别的赎回费率而定。

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0

其中: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金额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或,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金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四、业务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时除外。投资者可以在上述基金的开放期内,到上述基金的销售机构咨询和办理本业务。

本公司若暂停办理该业务,将另行发布公告。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汇添富丰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丰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丰和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745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01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汇添富丰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10月15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4年度第6次分红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丰和纯债A	汇添富丰和纯债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7459	017460
截止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586	1.0528
截止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6766137.72	21510545.4
本次下属基金份额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29	0.029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10月24日
除息日	2024年10月2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10月2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2024年10月24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并于2024年10月2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4年10月28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并于本基金的开放日办理赎回等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划出托管户的日期。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及方式详见《汇添富丰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如投资者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机构修改分红方式。

4、登记机构在权益登记日可以受理分红方式变更申请,但该申请仅对以后的收益分配有效,而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5、一只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某个销售机构修改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

6、投资者若在汇添富直销中心通过多个交易账号持有本基金,不同的交易账号可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修改某个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其他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

7、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基金分红后,受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出现基金净值低于初始面值的风险。

8、咨询办法

(1)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99fund.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

(3)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基金管理人官网《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销售机构信息表》)。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下称"盈米基金")、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下称"苏宁基金")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盈米基金、苏宁基金将自2024年10月22日(含)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对该部分基金实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费率优惠

1.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蜂巢添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蜂巢添盈纯债A	008566
蜂巢添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蜂巢添盈纯债C	008567

2.费率优惠内容

代销机构名称	申购费率优惠折扣	申购费率优惠内容	联系方式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折	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折	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1	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址:www.snjijin.com

注: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费率优惠期限

自2024年10月22日(含)起,以盈米基金、苏宁基金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后续本公司新增通过盈米基金、苏宁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当日起,该基金费率优惠活动以盈米基金、苏宁基金公告为准。

2.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盈米基金、苏宁基金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3.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盈米基金、苏宁基金申(认)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4.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盈米基金、苏宁基金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开展时间及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盈米基金、苏宁基金的有关公告。

5.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盈米基金、苏宁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及盈米基金、苏宁基金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具体途径如下: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hexaamc.com	400-100-3783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ijin.com	95177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为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与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2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2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0月22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A	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C	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214	017621	01960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0月22日起暂停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机构客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下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或D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超过150万元(含)。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或D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150万元(不含),则15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150万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150万元(不含)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150万元(不含)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150万元(不含),则对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该类基金份额不超过15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该类基金份额其余申请金额确认失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4年10月22日起增加中原证券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 式联接基金A类	006098
2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 式联接基金C类	007531
3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 接基金A类	017140
4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 接基金C类	017141

二、投资者可到中原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1)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77 公司网址:www.ccnew.com(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我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自2024年10月22日起,我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涉及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007518 C类:007519	东方阿尔法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A类:011184 E类:017889	东方阿尔法招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A类:011704 C类:011705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人可按照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3、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包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我司上述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实行的费率优惠政策以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告为准,我司将不再另行通知。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30-6677

网址:www.dfa66.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赖小鹏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4年10月21日
过往从业经历	赖小鹏先生,管理学硕士。历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二部副总监、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及上海分公司负责人。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管理学硕士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以上事项已经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按规定向监管机构备案。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关于公司股东拟投资公司旗下权益类公募基金不超过20亿元的公告

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信心,本着与广大投资者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原则,公司全资控股股东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本公司旗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股票型指数基金及偏股混合型基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本公司将秉承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的理念,力争持续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